

【搥】 lònġ

對應華語	撞、擊、敲
用例	車搥著人、搥門、搥大鼓
用字解析	<p>以手、身體或持器物用力撞擊物體，或者身體與物體的強烈碰撞，臺灣閩南語稱為 lònġ，本部的推薦用字為「搥」，用法如「搥門」lònġ mġng (用力敲門)、「搥大鼓」lònġ tuā-kóo (擊大鼓)，「伊駛車搥著人。」I sái-tshia lònġ-tiòh lâng. (他開車撞到人。) 因強烈撞擊而導致損壞，就是「搥破」(lònġ-phuà)。</p> <p>臺灣閩南語的「搥」和華語的「撞」用法基本相同，但也有些差異，例如「搥鼓」華語不說「撞鼓」而說「擊鼓、打鼓」，「搥破」華語不說「撞破」而說「打破」。「搥」字見於《集韻》，是「弄」的異體字，讀音也和「弄」一樣讀 lōng，本義是「把玩」。用來當作 lònġ 的用字，是取其偏旁容易聯想為手部動作，且「弄」字音讀相近，僅為陰陽去的差別，再加上數本辭典都採用此字，亦有習用基礎，故獲選為推薦用字。</p> <p>民眾建議的「擲」採形聲造字，但「郎」為平聲，與去聲差異較大，而且完全沒有習用基礎，不如「搥」字來得恰當。</p>

【杙】 khít

對應華語	椿
用例	杙仔、大里杙（地名）
用字解析	<p>臺灣閩南語稱地上的小木椿為「杙」（khít），若要使牲畜待在某地不要亂走動，會將牲畜身上的繩索，套在一個釘在地上的小木椿上，這個小木椿就稱為杙仔，這個「khít」，本部的推薦用字為「杙」。「牛杙仔」（gû-khít-á）指的是用來拴牛的小木椿，若偏重其材質的描述，也可說「柴杙仔」，若只說「杙仔」，還包括各種功用的小木椿，例如標示地界，或者釘於岸邊用來拴住小船的木椿。</p> <p>「杙」在《爾雅》的記載中為木名，但很早就出現「木椿」的用法。《左傳·襄公》十七年：「（臧堅）以杙抉其傷而死。」唐代顏師古於《漢書·地理志》有注：「牂柯，係船杙也。」「牂柯」就是停泊船隻用的木椿。在臺灣的古地名中也有以拴船的木椿來命名的「大里杙」（大里的古名）。</p> <p>「杙」字中古為與職切，閩南語今讀應為 it，kh 可能為喻母上古音的另一個來源。在文獻中，從《臺日大辭典》開始便多用此字，也有習用基礎，故為推薦用字。此外，「楫」字入聲有枯鎋切（khat）、渠列切（kiát）兩讀，亦有木椿之用法，音義略近，故列為異用字。至於民眾建議的「极」字，音不合，義為「驢上負版」義不相涉，故不予考慮。</p>



本著作係採用創用CC「姓名標示-非商業性-禁止改作」2.5 臺灣版授權條款釋出。創用CC詳細內容請見：
<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-nc-nd/2.5/tw/>